

# 自由黨慶25周年：續配合施政提意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范童)自由黨昨晚舉行25周年慶祝酒會，政商界名人共聚一堂。行政長官林鄭月娥、中聯辦副主任譚鐵牛，外交部駐港副

特派員楊義瑞擔任主禮嘉賓。他們在自由黨黨魁鍾國斌，榮譽主席田北俊、周梁淑怡、劉儀儀、方剛，以及黨主席張宇人的陪同下，進行亮燈儀

式及祝酒。鍾國斌表示，是次出席的官員眾多，證明自由黨和特區政府關係良好，今後該黨將繼續向對方提意見，並配合其施政。

建制派多個政黨昨日均有代表到賀，包括民建聯主席李慧琼和副主席張國鈞、新民主黨主席葉劉淑儀、經民聯副主席林健鋒、新世紀論壇召集人馬逢國，及立法會主席梁君彥，立法會議員謝偉俊、謝偉銓、何君堯等。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鄺美雲、林龍安、譚志源及陳勇等亦有現身。

者問及自由黨與特區政府關係如何，直言特首、「三司」及局長等主要官員均出席了他們的黨慶，反映自由黨和政府關係十分良好。

## 鍾國斌信積金對沖傾得掂

他表示，林鄭月娥及其班子上任後做了很多工作，令社會和諧進步，讚揚她願意和不同黨派溝通，值得欣賞。

他笑言，自由黨今後亦會「盡量」配合政府施政，但在強積金對沖問題上，自由黨需要時間和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羅致光「慢慢坐低傾」，有信心可以「傾得掂」。

鍾國斌又提到，自由黨日後會繼續就香港未來的經濟發展，向特區政府提建議。在國家政策方面，商界亦認為要在「一帶一路」及粵港澳大灣區中尋找商機，未來應令商界在相關政策中有更多優惠。

反對派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胡志偉、林卓廷、楊岳橋及陳淑莊等亦有出席。

政務司司長張建宗、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律政司司長鄭若驊及多名局長，包括環境局局長黃錦星、教育局局長楊潤雄、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聶德權、創新及科技局局長楊偉雄、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陳肇始、民政事務局長劉江華、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羅致光等均有現身。

鍾國斌在致辭時指，自己不時被記



主禮嘉賓和自由黨高層在酒會上祝酒。

香港文匯報記者彭子文攝

# 胡漢清促港府解釋如何治「獨」

## 指戴耀廷涉違憲煽動罪未被追究 勢縱容犯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歐陽文倩)香港大學法律系副教授戴耀廷早前到台灣出席五「獨」論壇，更發表鼓吹「港獨」言論，中央政府和特區政府及社會各界均譴責其言行違反憲法和基本法，惟至今戴耀廷仍未需要承擔任何法律後果。基本法研究中心主席、資深大律師胡漢清指出，現時本地法律有「煽動罪」針對分裂國家的行為，如果違反憲法和基本法都沒有法律後果，將會打擊法治，令犯罪分子更任意妄為，特區政府須向市民交代現行法律是否足夠去應對「港獨」言行。

雖然反對派多次以「言論自由」、「學術討論」為戴耀廷的「港獨」言論開脫，但胡漢清近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出，戴耀廷到台灣去出席有關論壇已經屬「有行動」，而非止於言論，而他去參加由「台灣青年反共救國團」這個旗幟鮮明反對中央人民政府的組織的論壇，既非私人場合，又非院校交流，「在這個環境，in the context去看，是否真的是言論自由下學術自由去交換意見？」

### 法條未廢未改就未過時

他續說，既然中央政府和特區政府都已譴責過有關言行，批評這是違反憲法和基本法，違反了這樣嚴肅的法律，但卻暫時未見有任何法律後果，特區政府有責任向市民交代有關問題，解釋是否現時的法律不足夠去處理，「如果法律上是做到的，特區政府就應該去做；做不到的，到底是法律問題，或政治問題，怎樣也好，他們要採取負責任的態度，向市民解釋清楚。」

事實上，《刑事罪行條例》第九條和第十條都有就「煽動罪」作出說明，指出意圖引起憎恨或藐視中央人民政府或香港司法、激起對其離叛，都觸犯了第九條，而言論或作為均受到規管。不過，有反對派的法律界中人就稱有關法例與俗稱國際人權公約的《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不符」，已經「過時」。

胡漢清反駁有關說法，指出法律就是法律，如果覺得「過時」，大可以作出廢

除或修改，但只要有關條文一日存在，都是有效的法律，作為法治社會，不可以有法不依，「否則這樣會打擊法治，別人見到你有法律也不用，就會更任意妄為。」

至於「不符」國際人權公約的說法，胡漢清指出，首先《公約》並非強制性的，其次是《公約》裡對人權也有合理限制，對於危害國家主權的言行，同樣不容忍。

他進一步表示，香港的立法、執法、釋法都是由不同機關去做，一般人不能妄斷部分法例適用或不適用，「這些法律是否有效、是否符合《公約》，應該由法庭去判決，這是法庭的專利。」

### 倡警隊先調查有無犯法

在談到在法律上如何應對鼓吹「港獨」的言行，胡漢清指，首先第一步是要調查，即警隊初步認為有沒有合理理由相信有人觸犯了法例，去作出調查，再看是否有表面證據成立，繼而立案，之後再送到法院，經普通法的程序去審理，在沒有疑點的情況下才能定罪，接着才是量刑。

他重申，現時特區政府在處理「港獨」言行上無透明度，大家都不知道怎樣才是犯法或不犯法，也似乎讓法律責任的問題走入「死胡同」，認為絕不能不了了之。他認為，若有人鼓吹「港獨」，當中絕對有調查的地方，例如當中有無和外國往來、資金從何而來等。

他說，類似問題以往港英政府一定會調查，認為特區政府亦應向社會交代。



胡漢清指出，現時港府在處理「港獨」言行上無透明度。香港文匯報記者歐陽文倩攝

### 特稿

中聯辦主任王志民日前指出，香港是世界上唯一長期沒有健全國家安全法律制度的地方，成了國家總體安全中一塊「突出短板」和「風險點」。胡漢清近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出，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並不是對國家安全罪行「重新定義」，國際上對有關罪行都有標準，特區政府應盡快開展基本法第二十三條進行本地立法工作，讓社會有充足的時間去進行討論，凝聚共識，期望在今屆特區政府任期內見到「白紙草案」(收集公眾意見的法例諮詢)。

今屆特區政府表示，二十三條立法工作須有合適的環境和氛圍，胡漢清指出，當然要有「合適環境」，但所謂合適不止是「政治操作」上的合適，還應該包括是否有這樣的需要，及時間問題。

近年，社會上冒起「港獨」的激進言行，需要與否已經無須爭辯，倒是立法過程需要一定時間，故胡漢清認為應盡快開展有關工作，「要開始有關工作，否則永遠不會有適當的環境。」

現時香港社會間有如「香港民族黨」這類未經註冊的非法組織在公然鼓吹「港獨」，但香港似乎沒有太大執法空間，有人認為以其非

法組織的問題去作出調查檢控，成效亦不會太大。胡漢清指出，世界各地對國家安全的執法都有標準，如果香港沒有相關的執法空間，出現「真空」的問題，「是否(特區)政府失職呢？」

他強調，如果香港無相關法例，這樣的環境對國家安全絕不理想，「你不去理(國家安全問題)，就會有人去推(『港獨』)」，問題就會如雪球般越滾越大。」

### 主張立法「三步走」

身為全國政協委員的胡漢清在今年全國兩會中提案，認為特區政府應就二十三條立法進行「三步走」，首先是成立由政府領導、包含各界人士的工作小組，研究各地相關法律；第二步是就研究成果發表「綠皮書」進行公眾諮詢，再將結果寫成「白皮書」再作諮詢；第三步是總結諮詢成果，並於今屆特區政府任期內發表「白紙草案」，為立法內容訂出清晰輪廓，給社會充分討論的機會，為下屆特區政府落實「藍紙草案」定下基礎。

胡漢清認為，若香港遲遲不就國家安全議題立法，另一個做法是將《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相關的條目直接載入基本法附件三，但他相信香港社會會希望對二十三條作出討論，進行本地立法。

香港文匯報記者 歐陽文倩

## 冀本屆政府推二十三條立法

# 喬曉陽周四來港講國事觀港情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剛退休的第十二屆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喬曉陽將於本周四來港。特區政府發言人表示，喬曉陽是次為應特區政府邀請來港，擔任國家事務系列講座的主講嘉賓，並參觀香港最新發展。

據悉，喬曉陽將於周五出席為問責官員及高級公務員舉辦的基本法座談會，並於周六出席由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舉辦的「基本法頒佈28周年研討會」。在留港期間，喬曉陽還會參觀香港基礎設施，包括廣深港高鐵路九龍總站等。

### 周五演說與憲法有關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羅智光昨日在出席立法會財委會後表示，是次活動並非由公務員事務局安排，僅知道喬曉陽的演說與國家憲法有關。他認為，昔日常有內地官員及教授來港分享，故喬曉陽是次能與香港特區政府主要官員、行會成員及高級公務員交流是一件好事。

有消息指，政府新聞處藉「貴賓訪港計劃」，邀請喬曉陽以貴賓身份留港一周。政府新聞處網站顯示，該處轄下的採訪事務及國際會議組負責代表特區政府，邀請各地貴賓來港訪問，推廣香港形象。訪客包括政府官員、政界領袖、學術界人士、智囊團成員、工商及金融界領袖。

去年11月，特區政府曾邀請中共十九大精神宣講團成員、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主任冷溶來港，主持有關十九大的講座。

## 公務員學院料非四年可建成

### 官員有Say

特首林鄭月娥在施政報告宣佈建設全新的公務員學院。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昨日舉行特別會議，多名議員關心學院選址、編制人數和興建時間表。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羅智光表示，建立公務員學院的工作仍在規劃中，正尋找合適土地，但暫時未有時間表和開支預算，又預料不是今屆政府內可以完成。

羅智光昨日在會議上表示，建立公務員學院的工作仍在規劃中，正尋找合適土地，等待規劃成熟時，會再向立法會提交方案，交代課程內容、人手及學院大小等資料。他指政府暫時未有時間表和開支預算，又預料學院不是今屆政府內可以完成。

羅智光昨日在會議上表示，建立公務員學院的工作仍在規劃中，正尋找合適土地，等待規劃成熟時，會再向立法會提交方案，交代課程內容、人手及學院大小等資料。他指政府暫時未有時間表和開支預算，又預料學院不是今屆政府內可以完成。

### 羅智光：正覓地暫無時間表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郭偉強表示，政府更應着重學院課程的系統化和全面化，而非只顧覓地「望天打卦」。羅智光表示，正研究會否將部分課程納入資歷架構，亦正檢視如何加強課程內容，



鄭若驊(前排左)強調，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是特區政府的憲制責任。香港文匯報記者梁祖堯攝

## 鄭若驊：適時提出二十三條立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中聯辦主任王志民日前表示，目前香港是世界上唯一沒就國家安全立法的地方，成為維護國家安全和影響港人安全的風險點。香港特區政府律政司司長鄭若驊昨日在立法會回應傳媒提問時表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是特區政府的憲制責任，相信特首林鄭月娥會營造適當的環境，並在恰當時機提出立法。

被問到是否認同王志民日前所指，香港是國家安全的「突出短板」和風險點等言論時，鄭若驊表示：「我想現在不是恰當時間，去討論不同人提到的不同看法。」但她強調，特區政府有憲制責任為二十三條立法，至於何為適當時間，「要看特首找到一個適當的時間，我們再去討論。」